泉州市丰泽区卫生局2008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以及相关文件要求，结合丰泽区卫生局2008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情况,现编制《泉州市丰泽区卫生局2008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》。本年报由概述，主动 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咨询处理情况，复议、诉讼和申诉的情况，工作人员、政府支出和收费情况，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，说明和附表等八部分组成。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08年5月1日起至2008年12月31日止。本年报的电子版可在“丰泽区公众信息网”门户网站（www.qzfz.gov.cn）下载。如对本年报有疑问，请与泉州市丰泽区卫生局信息公开办公室联系。地址：泉州市丰泽区政府公务大楼东楼5楼，邮编：362000，电话： 22508275，电子邮箱：wsjxxgk@qzfz.gov.cn。

2009年3月

泉州市丰泽区卫生局2008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一、概述

（一）建立组织机构

成立了由局长为组长，局直属各医疗卫生单位“一把手”为成员的卫生系统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下设卫生局信息公开办公室（专门工作机构），指定专人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实施，协调相关责任单位、股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事宜，做好卫生局网站政府信息的日常维护、更新。

（二）《指南》和《目录》的编制

2008年4月，区卫生局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》等有关要求，结合卫生工作实际，对现有“丰泽卫生网”网站内容进行全面梳理和改版，编制完成本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公开目录，并在“丰泽卫生网”和“丰泽公众信息网”上公布。

（三）加强信息公开载体建设

在网站建设方面，利用“丰泽卫生网”首页左侧显著位置添加了“政府信息公开”入口链接，专栏下设“信息公开制度”、“信息公开目录”、“信息公开指南”、“依申请公开”、“信息公开意见箱”五个二级栏目。同时，指导泉州市正骨医院在本单位网站首页添加“院务公开”专栏，增加相关信息公开内容。

（四）规范制度化建设

强化行政机关公开政府信息的责任意识和组织领导，成立卫生系统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由局长负总责，分管领导具

体负责抓落实的工作机制，并按有关要求对卫生部门的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责任分解，明确具体责任单位、责任股办和责任人。制定卫生部门的信息公开工作《实施方案》等相关文件，明确卫生工作信息公开的内容、注意事项、处理流程等具体工作要求，建立卫生局信息公开审批制度、统一发布制度、保密审查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，严把信息公开审查关，合理确定公开内容，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，明确政府信息公开范围，做到合情合理、积极稳妥、注重时效，确保卫生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。

（五）加强《条例》的培训和指导

为顺利推进卫生局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，局信息公开办先后两次“以会代训”组织局直属各医疗卫生单位和局机关各股办负责人、具体经办人员进行业务培训。在实际工作中，积极发挥局信息公开办的组织协调作用，严格信息公开的上传、上报和备案工作。坚持由局机关各股室负责人认真对照信息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和不公开的原则，严把“信息公开审核第一关”，局主要领导负总责、亲自抓，分管领导抓具体落实，扎实抓好信息公开的指导工作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的主要内容

截至 2008 年底，区卫生局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46 条，全文电子化率达 100%。

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，机构职能类信息 4 条，占 2.7%；工作规则和规范类信息 11 条，占 7.5%；规划计划类信息 6 条，占 4.1%；行政许可类信息 48 条，占 32.8%；扶贫、教育、医疗、社会保障、

促进就业等方面的政策、措施及其实施情况类信息15条，占10.2%；应急管理类信息2条，占1.4%；环境保护、公共卫生、安全生产、食品药品、产品质量的监督检查情况类信息8条，占5.5%；工作动态类47条，占32.4%；主动公开的其他政府信息类5条，占3.4%。

（二）公开形式

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，为方便公众了解和查询相关丰泽卫生工作信息，区卫生局主要通过以下两种形式发布政府信息：

1、通过“丰泽区公众信息网”上公布，网址：http://www.qzfz.gov.cn。

2、及时将主动公开信息的纸质材料送交区档案局，在区档案局设置政府信息公共查阅场所为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提供政府信息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08年度区卫生局未收到任何形式的申请公开信息要求。

四、咨询处理情况

2008年度我局未收到任何形式的有关信息公开方面的咨询。

五、行政复议、诉讼和申诉情况

2008年度我局未接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复议、诉讼和申诉。

六、工作人员、政府支出与收费情况

（一）工作人员情况

为切实做好卫生部门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区卫生局及时调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人员3人，其中专职1人、兼职2人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财政与实际支出情况

为更好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我局从机关现有办公设备中调配电脑和惠普激光一体机各1台，专门用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三）对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2008年度，区卫生局未接到公众、法人和其他组织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，因此，尚未发生相关费用。对于提供信息的具体收费和减免标准，区卫生局将严格参照国家相关部门或区政府的统一规定。

七、存在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1、信息发布量还较少，公开内容应进一步深化。今后将继续按照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不断充实公开内容，进一步加强对与公众生产、工作、生活密切相关政府信息的梳理、公开。

2、工作机制、制度还不够完善，主动公开的意识还有待进一步加强。要进一步提高责任股办、公文拟稿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，切实落实局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审批、报送流程，及时准确地公开政府信息。

3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面向社会宣传力度不够。要充分利用各种载体和互联网平台发布公开信息，提高信息的知晓率，更好地服务于社会。

附表一：　　主动公开情况统计

指标	单位	数量
主动公开信息数	条	146
其中：全文电子化的主动公开信息数	条	146
新增的行政规范性文件数	条	0(已和区法制办核对)
送交档案部门公开信息数	条	146
其中：纸质文本数	条	146
电子文本数	条	146

附表二：　　依申请公开情况统计

指标	单位	数量
依申请公开信息目录数	条	89
申请总数	条	0
其中：1、当面申请数	条	0
2、传真申请数	条	0
3、电子邮件申请数	条	0
4、网上申请数	条	0
5、信函申请数	条	0
6、其他形式申请数	条	0
对申请的答复总数	条	0
其中：1、同意公开答复数	条	0
2、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	条	0
3、否决公开答复总数	条	0
其中：（1）“非《条例》所指政府信息”数	条	0
（2）“信息不存在”数	条	0
（3）“非本部门掌握”数	条	0
（4）“申请内容不明确”数	条	0
（5）“免予公开范围 1”数	条	0
（6）“免予公开范围 2”数	条	0
（7）“免予公开范围 3”数	条	0
（8）“免予公开范围 4”数	条	0
（9）“免予公开范围 5”数	条	0
（10）“免予公开范围 6”数	条	0
（11）“免予公开范围 7”数	条	0
（12）“免予公开范围 8”数	条	0
（13）其它原因	条	0

附表三：　　咨询情况统计

指标	单位	数量
提供服务类信息数	条	146
网站专栏页面访问量	人次	590
现场接待人数	人次	0
网上咨询数	人次	0
咨询电话接听数	人次	0

附表四：　　申诉情况统计表

指标	单位	数量
行政复议数	件	0
行政诉讼数	件	0
行政申诉数	件	0
其中：对本部门首次处理不满意的行政申诉数	件	0

附表五：　　政府支出与收费情况统计

指标	单位	数量
收取费用总数	元	0
其中：1、检索费	元	0
2、邮寄费	元	0
3、复制费（纸张）	元	0
4、复制费（光盘）	元	0
5、复制费（软盘）	元	0
收费减免总额	元	0
其中：减免人数	人次	0
政府信息公开指定专职人员总数	人	3
其中：1、全职人员数	人	1
2、兼职人员数	人	2
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的专项经费	万元	0
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的实际支出	万元	0
与诉讼有关的总费用	万元	0